

白水县委常委会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组织办理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和常委会召开的其他重要会议的会务工作。

2、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公文处理、机要、保密、文印、收发、档案管理、证件印制和印鉴管理等工作。

3、牵头组织县人大常委会综合性或专题性的调查研究；起草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及主要领导综合性的重要讲话；负责机关办公自动化和信息技术管理；组织、策划、实施人大宣传工作。

4、负责人大机关后勤服务和财务管理，承担各类物资的采购、保管、分配和发放；承办对外接待；负责车辆调度和管理；办理机关医疗保险；承办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承办机关办公区管理及值班工作。

5、负责机关组织、人事、机构编制工作，组织机关政治理论学习和考核；承办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党群系统党委等交办的工作。

6、负责与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组织、人事等有关部门的工作联系。

7、完成人大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和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1、坚持原则，增进共识，积极服务全县工作大局

成功召开县第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2018年1月17日至19日，白水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绿洲花园酒店隆重召开，大会依法选举产生了白水县首届监察委员会主任，补选产生了白水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名、委员4名，大会认真审议和批准了县人民政府、计划、预算、人大常委会、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做出了6个工作报告的决议，确定了白水县2018年的工作思路和奋斗目标。

依法做好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围绕县委中心工作，抓住全局性、根本性、长远性的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热切关注的重要问题，县人大常委会依照程序法定、民主审议、集中决策的原则，加强对全县政府性资金管理使用、重点项目建设等方面的监督。

强化专题调研更好推动发展。县人大常委会立足县情，坚持把深入调研作为凸显履职效能的突破口，大胆探索、主动作为，围绕县委“四五六”战略部署和“九个力抓”工作要求，对我县12项事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工作开展专题调研，在多方借鉴、认真听取和吸收基层群众意见后，综合分析汇总形成了一批高质量的调研报告，向县委提出意见建议60余条，为县委科学决策提供了参考依据。

严肃人事任免加强组织保障。对县委每次提名任命的干部，依法进行任前初审、法律考试、供职发言、投票表决、宪法宣誓、颁发任命书。一年来，共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0 人次（其中任命 8 人次，接受请辞 2 人次），组织就职宪法宣誓 3 次，通过宪法宣誓、颁发任命书等形式，强化被任命人员敬畏宪法、严守法规、心中有民的意识。

2、明晰思路、有效作为，积极发挥人大职能作用

加强经济运行监督，确保经济规范健康发展。先后组织对我县 2017 年政府债务限额、2018 年上半年计划、预算执行、2016 年审计查出问题整改、2017 年决算和审计、企业国有资产、政府隐形债务以及苹果科技产业园基地、仓颉庙中华上古文化园 2 个 PPP 项目义务纳入财政预算情况进行视察调查，及时听取审议，全力支持县政府积极采取有效举措，护航我县经济社会稳中向好、持续健康发展。

加强重点项目监督，助力提升发展支撑。先后视察了仓颉庙中华上古文化园一期、农网升级改造、农产品冷链加工物流园区、民政福利园区、豆腐文化产业园、彭衙路市政道路、利民包装、标准化厂房创新创业基地、国道 342 白水段公路、现代苹果产业示范园等项目（工程）建设现场。

加强民生热点监督，促进民生逐步改善。民生问题事关全县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人大常委会从涉及千家万户的教育问题入手，对我县高中教育教学情况进行视察，寻根溯源，破解制约我县教育教学工作的发展瓶颈。

加强法律实施监督，促进民主法治建设进程。

共接待上访群众 80 余人次，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案件 14 件，均按要求进行了交办、转办和督办，努力促使矛盾化解，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3、优化服务、夯实基础，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加强代表工作，着力拓宽知政参政渠道。人大常委会着力于提高代表素质，发挥代表作用，推动代表活动经常化、活跃化、制度化。

加强交办督办，着力推动意见建议解决。县第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共提出各类意见建议 18 件，加上去年未办结的 1 件，共 19 件，内容涉及镇办、城建、交通、水利、国土、教育、农业、园区等部门（单位）。

加强联系指导，着力提高镇（办）人大工作水平。坚持常委会领导联系镇（办）人大工作制度，加强沟通协调、监督指导，支持其依法开展工作。

4、规范管理、转变作风，提升人大工作形象

加强素质促提高。

加强党建促作风。

加强管理促活力。

加强包联促互动。

加强宣传树形象。

5、总结提升、明晰方向，做好 2019 年人大工作

持续强化学习升华执政理念。

强化党风作风正风肃纪。

(三)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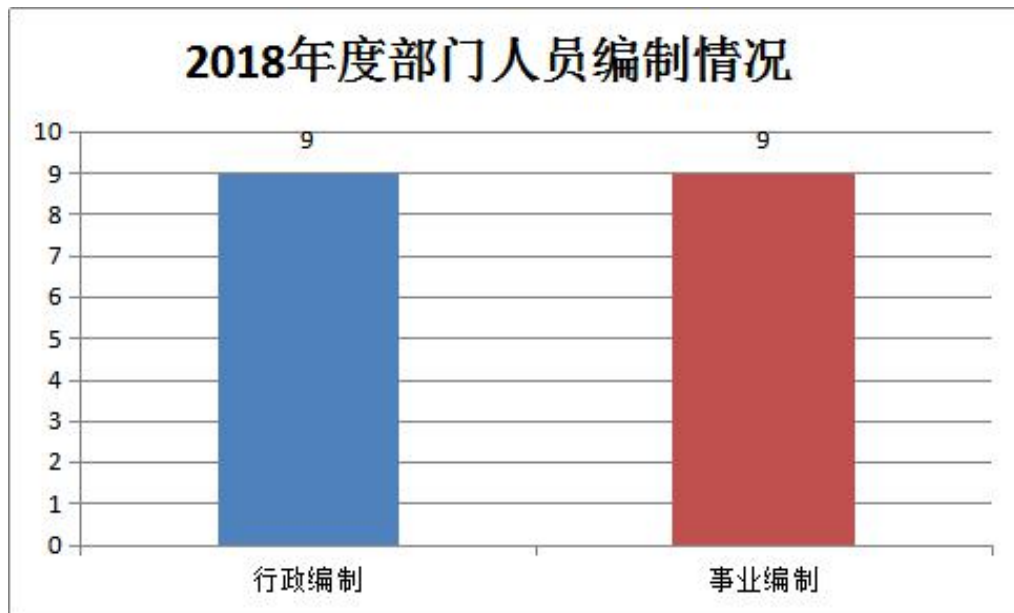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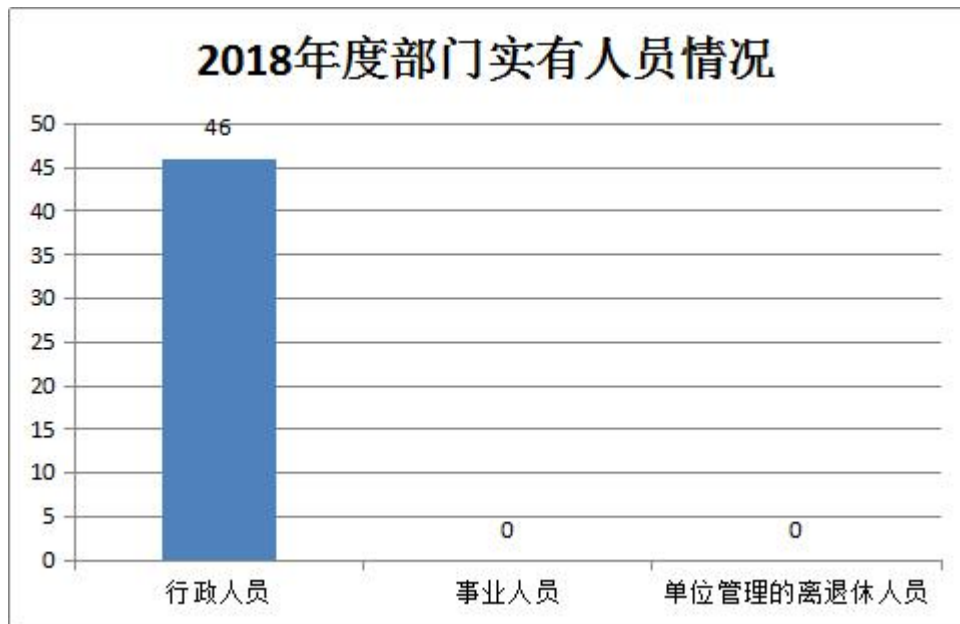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1个，包括：白水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本级）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白水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本级（机关）	行政单位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8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事业编制9人；实有人员47人，其中行政27人、事业2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附表)

1. 2018 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2. 2018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3. 2018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4. 2018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6.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7.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
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8.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
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9. 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 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11. 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收入 858.82 元，较上年增长 45.17%，其主要原因是因业务需要人员增加、工资提标、人代会经费列支决算、三级代表培训次数增加；支出 946.68 万元，较上年上升 22.97%，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工资提标、人代会经费列支决算、三级代表培训次数增加、上年结转经费本年度支出。

1. 收入总计 858.82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8.82 万元，为县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与上年对比的增加了 359.69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基数增加、人代会经费列支决算、三级代表培训次数增加。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为县财政当年拨付的 0 基金，与上年对比无变化，因为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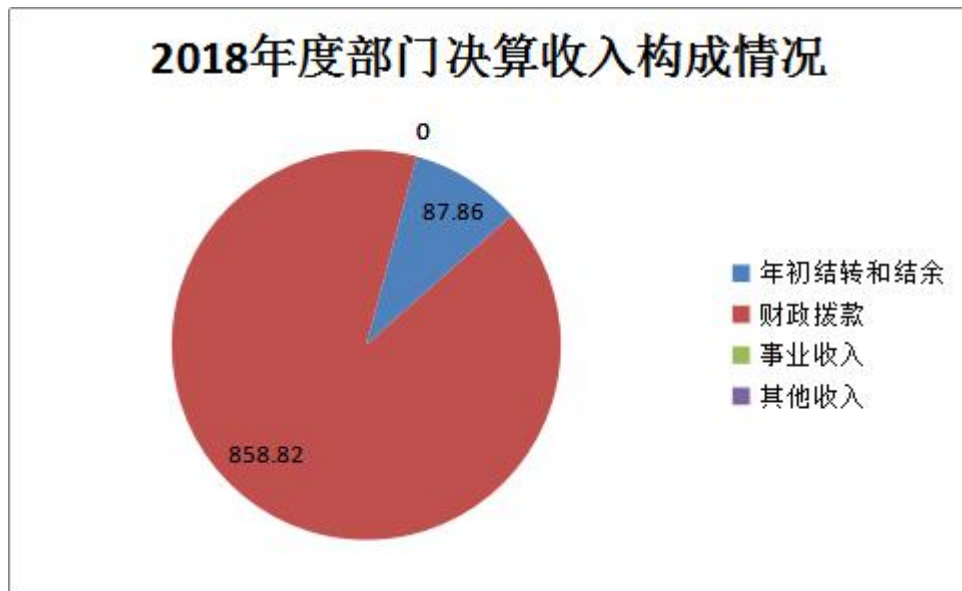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对比无变化，因为没有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对比无变化，因为没有经营收入。

(5) 其他收入 0 元，为预算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因为没有其他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87.86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 支出总计 946.68 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 94.68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31.8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8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1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与上年对比增加了 423.24 万元，主要因为医保和住房基金划分到工资福利支出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减少了 31.41 万元，其中主要原因是因为医保和住房基金划分到工资福利支出里面；商品和服务支出与上年对比减少了 15.32 万元，其中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严格公务活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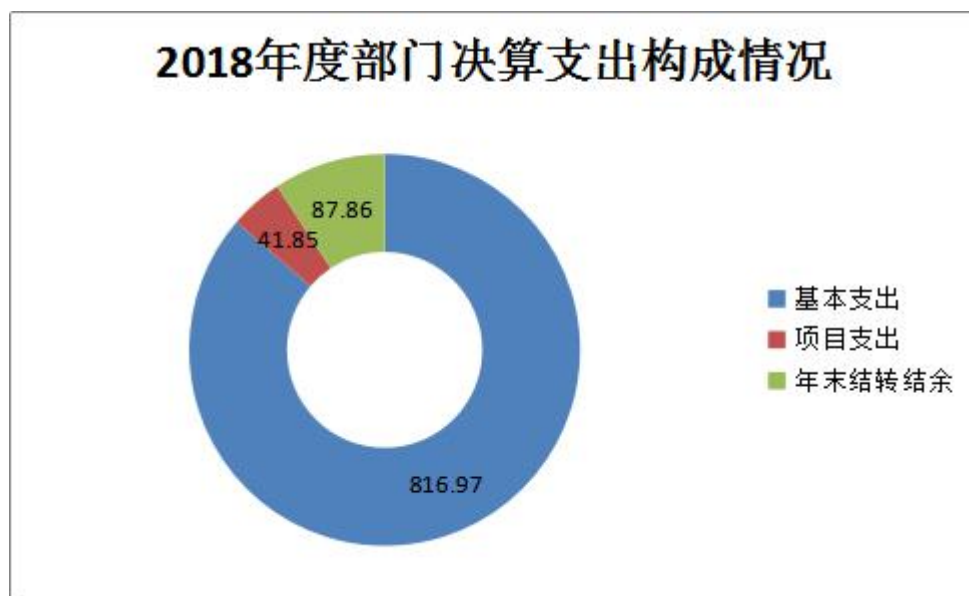
(2)项目支出 41.85 万元，主要是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强化基础建设，对比上年增加 26.85 万元，主要加强基层政权建设支出加大。

(3)经营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因为没有经营收入。

(4)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因为没有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5)结余分配 0 万元，主要所属事业单位按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提取的事业基金。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主要是本年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收入 858.82 元,较上年增长 45.17%,其主要原因是因业务需要人员增加、工资提标、人代会经费列支决算、三级代表培训次数增加;支出 946.68 万元,较上年上升 22.97%,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工资提标、人代会经费列支决算、三级代表培训次数增加、上年结转经费本年度支出。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进行详细说明)。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96 元,较上年增长 80.44%,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提标、人代会经费列支决算、

三级代表培训次数增加。其中，行政运行 764.10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85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64 万元，较上年增长 99.28%，其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增加。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64 万元。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94 万元，较上年增加 41.39%，其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变化。其中，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9.94 万元。

(4) 住房公积金支出 31.14 万元，较上年增长 24.56%，其主要原因是机关年度人员增加。其中，住房公积金支出 31.14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1) 人员经费 732.7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14.50%，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提标、医保保险金核算比例增加。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00.72 万元（基本工资 148.04 万元、津贴补贴 271.33 万元、社会保障 1.5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9.6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4），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1.99 万元（生活补助 0.85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14 万元）。

(2) 公用经费 172.43 万元，较上年下降 0.01%，其主要原因是压缩机关日常公务活动经费支出。其中：办公费 13.61

万元，印刷费 11.38 万元，电费 6.80 万元，差旅费 12.92 万元，会议费 64.05 万元，维修维护费 10.95 万元，培训费 27.59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81 万元，其它交通费 6.3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万元。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三)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情况

本年度项目支出 41.85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79%，主要原因是年度基层政权建设项目增加。

(四)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08.45 万元，较上年上升 530.16%，其主要原因是县十八届人代会经费和省市县三级代表培训费列入决算；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支出 0 万元，较预算无增减；保有车辆 2 台，购置车辆 0 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较预算下降 0%，其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接待 185 批次、620 人次，支出 10.81 万元，较预算下降 0.02%，其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团组批次和人数分别较上年无增减。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6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0%。主要由于加强公务用车管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公务接待 185 批次，620 人次，支出 0.7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0.04%，其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2. 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27.59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79.62%，主要原因是对省市县三级代表进行专题知识和法律法规培训，培训次数比上年增加。

3. 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64.05 万元，较去年同比增加 41.08%，主要原因将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经费列入决算。

四、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开展专项业务费、部门整体支出、专项支出绩效自评。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72.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13 万元，下降 6%。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活动支出，增减主要原因是细化经费管理、压缩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7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六、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白水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19年10月21日